

# 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019 年度 财政总决算

2019 年，在区党工委、管委会的正确领导下，全区上下坚定不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、深圳重要讲话精神，积极落实市区有关部署，以财政收支管理为主线，以全面依法理财为依托，推进财政管理改革，为我区促改革、强创新、稳增长、调结构、惠民生等方面提供强有力的财力保障。

## 一、2019 年预算执行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**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。**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5544 万元，剔除 2018 年我区一次性收取耕地占用税影响因素后，同比增长 57%。其中：税收收入 15815 万元，剔除 2018 年我区一次性收取耕地占用税影响因素后，同比增长 28%；非税收入 9729 万元，同比增长 148%。

**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。**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2348 万元，剔除上级财政补助资金影响因素后，同比增长 152%。

### 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**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。**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4934 万元，同比下降 35%。

**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。**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

支出 138050 万元，同比增长 157%。

## 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分析

### (一)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分析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5544 万元，剔除 2018 年我区一次性收取耕地占用税影响因素后，同比增长 57%。其中：税收收入 15815 万元，剔除 2018 年我区一次性收取耕地占用税影响因素后，同比增长 28%；非税收入 9729 万元，同比增长 148%。

#### 1. 税收收入完成情况分析

增值税收入 4352 万元，比上年增收 271 万元，增长 7%，占比税收收入 28%；

企业所得税收入 1246 万元，比上年减收 117 万元，下降 9%，占比税收收入 8%；

个人所得税收入 505 万元，比上年增收 54 万元，上升 12%，占比税收收入 3%；

城市维护建设税收入 969 万元，比上年增收 342 万元，增长 55%，占比税收收入 6%；

土地增值税收入 969 万元，比上年增收 342 万元，增长 55%，占比税收收入 6%；

房产税收入 1325 万元，比上年增收 48 万元，增长 4%，占比税收收入 8%；

印花税收入 710 万元，比上年增收 29 万元，增长 4%，

占比税收收入 4%;

契税收收入 4494 万元,比上年增收 2319 万元,增长 107%,  
占比税收收入 28%;

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 1105 万元,比上年减收 546 万元,  
下降 33%,占比税收收入 7%。

可知,增值税、契税、企业所得税和房产税占税收收入的绝大部分,且企业所得税同比上年收入数有所下降,主要是受中央政策性减税等因素影响。同时,城市维护建设税、个人所得税和印花税则有所上涨。

## **2. 非税收入完成情况分析**

专项收入 1824 万元,比上年增收 875 万元,增长 19%;

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264 万元,比上年减收 1314 万元,  
下降 51%;

罚没收入 5389 万元,比上年增收 5388 万元,增长 538800%,主要原因是我区 2019 年一次性收取鲇门渔港缴纳违法填海资金;

国有资源(资产)有偿使用收入 1251 万元,比上年增收 850 万元,增长 212%;

### **(二)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分析**
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2348 万元,剔除上级财政补助资金影响因素后,同比增长 152%。主要支出项目是: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023 万元,上升 104%;

公共安全支出 3666 万元，增长 358%。增长原因主要是我区深汕公安分局组建基本完成，各项业务逐步开展，增加警务经费等项目支出；

教育支出 108 万元，上年无支出；

科学技术支出 30 万元，上年无支出；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 万元，上升 50%。

节能环保支出 45 万元，下降 60%。下降原因主要是我区 2019 年环保基本职能已划归有关上级部门。

城乡社区支出 589208 万元，增长 36565%。增长原因主要是我区将上级财政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合作区征地拆迁、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；

农林水支出 535 万元，上年无支出；

交通运输支出 4728 万元，上年无支出；

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支出 375 万元，下降 25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 2018 年上级补助 500 万专项资金，2019 年上级补助 375 万专项资金；

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50 万元，上升 261%。

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40 万元，上年无支出。

### **三、一般公共预算执行的主要特点**

#### 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运行总体平稳**

从收入结构看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占总收入比重为 23%，剔除 2018 年我区一次性收取耕地占用税影响因素后，高于上年同期水平（11%）。从收入质量看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占比为 62%，说明我区在组织收入过程中没有依赖非税收入的增长冲收入，财政收入质量较好。总体来看，

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，与辖区产业经济发展情况基本适应。

## **（二）非税收入种类增加，非税收入持续增长**

2019年，我区非税收入累计9729万元，同比增长148%，非税收入种类包括教育费附加收入、人防易地建设费收入、国库存款利息收入及公安罚没收入等，其中公安罚没收入为新增种类。

## **（三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保障有力**

我区合理配置财力，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上，本着轻重缓急的原则，从严把关，一是每月的人员工资和运转经费按时拨付；二是优先保障重点民生政策落实，重点保障教育、社保、医疗等基本民生政策落实。

## **（四）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有效**

积极贯彻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，切实增强经济主体活力。税收方面：继续按照“营改增”政策要求，下调税基和税率，企业税负实现“只减不增”。非税方面：停征、免征、减调、取消相关行政事业性及基金收费。

## **四、值得关注的方面**

**上级财政支持方面。**上级财政支持力度大，合作区征地拆迁、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取得较大进展。2019年，我区获得深圳市财政局补助资金共计601999万元，我区已形成有效支出，其中：拨付深汕城投公司及广东财政代收费专户合计

208,478 万元用于购买水田占补平衡指标、拨付深汕投控集团公司 300,000 万元用于土地储备和市政道路建设、拨付区住建水务局 47,000 万元用于政府投资计划工程建设项目前期经费、拨付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4,638 万元用于厦深铁路捷运化列车开行补贴、拨付区有关单位乡村振兴发展专项 3 亿元、拨付市投区建深汕人民医院建设前期资金 300 万元、拨付区有关单位发展村集体经济 60 万元、深汕合作区省级分享收入返还 11523 万元。

**自身收入能力方面。**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压力加大。随着减税降费实施力度持续加大，将对我区税收收入直接产生减收效应。一是 2018 年出台的增值税税率调低政策将在今年产生翘尾影响；二是 2019 年 1 月实施的新个税扣除政策以及小微企业的普惠性减税新政，所得税增速预计出现明显回落；三是今年 4 月 1 日实施的增值税减税政策对我区税收收入增长产生较大影响。

总体来看，2019 年我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、稳中有进，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，这是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的结果，是全区各部门和广大人民群众共同努力的结果，也是上级大力支持的结果。同时，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，2019 年的财政工作还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：现行财政体制与目标要求还有一定差距，预算执行均衡性不强和效率不高等问题仍然存在，我们将高度重视，仔细研判，努力加以解决完善。